

# 砌体工程竣工验收细节

导言：在砌体工程施工中，有时您的一不留心，就导致工程不能通过竣工验收，小编对这些问题进行了汇总，我们一起来看下。

## 一、砌体工程所用的材料没有质量证明书

后果：如果将不合格的材料应用到工程上去，会产生质量缺陷，甚至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

措施：砌体工程所用的材料应具有质量证明书，并应符合设计要求。砖、BM 砌块、砂石、砌筑砂浆、钢材及外加剂等的质量证明书（或产品合格证书）是工程质量评定中必须具备的质量保证资料之一。有复试要求的材料应在复试合格后方可使用。需要复试的材料一般有砖、砌块、水泥、钢材、外加剂、砂、石等。水泥出厂期超过 3 个月（快硬硅酸盐水泥不超过 1 个月）时，应经试验鉴定，按其试验结果使用。

## 二、墙体中随意设置脚手眼

后果：墙体中随意设置脚手眼，影响到砌体的整体性，砌体强度和稳定性容易出现问题，甚至砌体倒塌。

措施：规定不得在下列墙体或部位中设置脚手眼：（1）

过梁上与过梁成  $60^\circ$  角的三角形范围及过梁净跨度  $1/2$  的高度范围内；（2）宽度小于  $1\text{m}$  的窗间墙；（3）砖砌体的门窗洞口两侧  $200\text{mm}$  和转角处  $450\text{mm}$  的范围内；（4）梁或梁垫下及其左右各  $500\text{mm}$  范围内；（5）设计不允许设置脚手眼的部位。

### **三、砌体的表面平整度、垂直度、灰缝厚度及砂浆饱满度等没有经常进行检查和校正**

后果：如果没有经常进行检查和校正，甚至在砂浆终凝后进行校正，会造成砌块与砂浆的粘结受到破坏，影响到砌体的整体性和承载力，达不到质量要求，甚至造成返工事故。

措施 对这四“度”的检查应根据岗位责任制随砌随检查，并及时进行校正，应尽量在砂浆初凝前进行，最迟不得超过终凝时间。

### **四、砌体临时间断处的高度差过大及临时施工洞口的设置和构造不规范**

后果：这些部位的封口接槎往往不好，影响到砌体的整体性，有碍砌体质量。

措施：砌体临时间断处的高度差，不得超过一步脚手架的高度。临时施工洞口顶部宜设置过梁，普通砖砌体也可在洞口上部采取逐层挑砖的方法封口，并应预埋水平拉结筋，洞口净宽度不应超过  $1\text{m}$ 。

**五、设计要求的洞口、管道、沟槽和预埋件等没有在砌体砌筑时留置或预埋。**

后果：洞口和预埋件等没有事先留置或预埋，而是事后开凿，直接影响到砌体的质量。有的砌体留置水平沟槽，减少承载截面，且造成过大偏心，影响砌体承载力，除非设计已事先在计算中考虑了这个因素。

措施：施工前应认真核对土建与安装工种之间有关预留、预埋的设计图纸。施工中两个工种相互配合，做好检查和隐蔽工程验收。设计要求的洞口、管道、沟槽和预埋件等应于砌体砌筑时正确留出或预埋，不准事后开凿。宽度超过300mm的洞口，应砌筑成平拱或设置过梁。多孔砖、空心砖、小砌块墙体表面不得留置水平沟槽，除非设计已事先在计算中考虑了这个因素。

**六、搁置预制梁的砌体顶面，没有进行硬找平和软坐浆**

后果：如果砌体顶面不进行硬找平和软坐浆，造成构件与支承面不紧密贴合，易出现构件裂缝和支承面局部破碎等现象。

措施：事先应在砌体顶面用1:2水泥砂浆找平，待其达一定强度后，在安装构件前，于支承点再铺一层水泥砂浆，随即安装构件，使其端部均匀压在软砂浆上。

## 七、拌制砂浆时，不同品种的水泥混合使用

后果：不同品种的水泥有不同的成分、特性和用途，如果不同品种的水泥混合使用，往往会发生材性变化或强度降低现象，甚至发生质量事故。

措施：加强现场水泥的管理。水泥应按品种、强度等级、出厂日期、批号等分别堆放整齐，并附有标识，还需标明“待检”、“已检”以及“合格”或“不合格”。严禁不同品种水泥混合使用。

## 八、砂浆用砂的含泥量过大

后果：砂的含泥量过大，不但会增加砂浆的水泥用量，还会使砂浆的收缩值增大，耐久性降低，影响砌体质量。

措施 对于水泥砂浆和强度等级不小于 M5 的水泥混合砂浆，砂的含泥量不应超过 5%；对于强度小于 M5 的水泥混合砂浆，砂的含泥量不应超过 10%。人工砂、山砂及特细砂，经试配能满足砌筑砂浆技术条件时，砂的含泥量可适当放宽。

## 九、使用未经试配的砂浆配合比

后果：随意取用砂浆配合比，会造成砂浆强度不合格，也可能强度偏高造成浪费。

措施：施工前应将原材料试样和对砂浆配合比的要求送有资质的试验室进行材料检验和配合比的试配。水泥砂浆采

用的水泥强度等级不宜大于 32.5 级，水泥混合砂浆采用的水泥强度等级不宜大于 42.5 级，砌体砂浆宜采用中砂。当工地来料与试样有变化时，如试样为中砂，而实际来料为细砂，应立即将细砂送试，请试验室按实重新确定配合比。

#### **十、现场砂浆的拌制采用体积比**

后果：试验室开具的砂浆配合比是按重量比的，若工地换算成体积比来操作，势必误差较大，砂因含水量不同，其密度变化达 20%以上，水泥因操作方法不同，其密度变化幅度约为  $900\sim 1200\text{kg} / \text{m}^3$ 。这样必然大大影响砂浆配料的精确度，从而使砂浆的强度变异很大，不能确保砂浆质量。

措施 现场砂浆的拌制，应根据试验室开具的砂浆配合比，采用重量比方法配料，不准用体积比。

#### **十一、砌筑砂浆的分层度大于 30mm**

后果：当砌筑砂浆的分层度大于 30mm 时，砂浆的保水性较差，影响砂浆操作和质量。

措施：砌筑砂浆的分层度应控制在 30mm 以内。

#### **十二、砂浆拌成后，存放时间过长**

后果：砂浆拌成后，存放时间过长后仍使用，砂浆强度降低，影响到砌体承载力。

措施：砂浆应随拌随用。水泥砂浆和水泥混合砂浆必须分别在拌成后 3h 和 4h 内使用完毕；当施工期间最高气温超过 30℃时，必须分别在拌成后 2h 和 3h 内使用完毕。